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
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財 務 報 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財務報表目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4
肆、資產負債表	5
伍、收支餘絀表	6
陸、淨值變動表	7
柒、現金流量表	8
捌、財務報告附註	
一、基金會沿革及重要業務範圍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1
四、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12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 ~ 14
六、關係人交易	14
七、質押之資產	14
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4
十、其他	14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全國私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台北政經學院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財團法人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全國私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上帆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賴楷雲

所址：台中市南區南平路33之2號5樓



民國 一一二 年 七 月 十一 日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56,089	48.18	\$648,621	40.22		\$1,072,409	26.42	\$597,497	37.05	
應收票據淨額	-	-	9,500	0.59		750,000	18.47	-	-	
應收帳款淨額	528,571	13.02	37,400	2.32		68,545	1.69	18,491	1.15	
流動資產合計	2,484,660	61.20	695,521	43.13		1,890,954	46.58	615,988	38.2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5,151	38.80	917,083	56.87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75,151	38.80	917,083	56.87						
資產總計	\$4,059,811	100.00	\$1,612,604	100.00		\$4,059,811	100.00	\$1,612,604	100.00	
負債及淨值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072,409	26.42	\$597,497	37.05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二)	750,000	18.47	-	-	
其他流動負債						68,545	1.69	18,491	1.15	
流動負債合計						1,890,954	46.58	615,988	38.20	
負債總計						1,890,954	46.58	615,988	38.20	
淨值										
未受限淨值										
五(三)						2,168,857	53.42	996,616	61.80	
累積餘絀-未受限						2,168,857	53.42	996,616	61.80	
未受限淨值合計						2,168,857	53.42	996,616	61.80	
淨值總計						2,168,857	53.42	996,616	61.8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捐贈收入	六(二)	\$8,349,487	66.68	\$7,857,713	95.38
政府補助收入		4,172,034	33.32	24,500	0.30
安置費收入		-	-	356,201	4.32
收入合計		12,521,521	100.00	8,238,414	100.00
支出					
業務支出	三、五(四)	(5,618,919)	(44.87)	(2,207,921)	(26.80)
行政管理支出		(5,733,159)	(45.79)	(5,034,974)	(61.12)
支出合計		(11,352,078)	(90.66)	(7,242,895)	(87.9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利息收入		2,798	0.02	1,097	0.01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合計		2,798	0.02	1,097	0.01
本期稅前餘絀		1,172,241	9.36	996,616	12.10
所得稅費用	三、五(五)	-	-	-	-
本期稅後餘絀		\$1,172,241	9.36	\$996,616	12.1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淨值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民國110年度稅後餘絀	-	996,616	996,6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96,616	\$996,616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96,616	\$996,616
民國111年度稅後餘絀	-	1,172,241	1,172,24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68,857	\$2,168,85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1,172,241	\$996,6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7,980	96,917
利息收入	(2,798)	(1,097)
與營業活動相關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500	(9,50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91,171)	(37,40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474,912	597,49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0,054	18,4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420,718	1,661,524
收取之利息	2,798	1,0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23,516	1,662,6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6,048)	(1,014,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6,048)	(1,014,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75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0,000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07,468	648,6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48,621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956,089	\$648,62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元)

一、基金會沿革及重要業務範圍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於民國110年1月7日經南投縣政府核准設立，為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之附屬作業組織，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所辦理各項事業如下：

- (一)有關兒童福利事項。
- (二)有關青少年福利事項。
- (三)辦理或贊助急難救助等相關社會公益事項。
- (四)辦理或贊助舉辦符合本機構宗旨之學術、社教、文教及藝術等社會公益事項。
- (五)法院裁定安置輔導兒童及少年。
- (六)縣市政府社會處轉介安置兒童及少年。
- (七)接受主管機關指導辦理事項。
- (八)其他有關社會福利事業事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機構財務報表業於民國112年7月11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機構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為會計年度，並按所擬定之工作計畫及收支預算執行業務。由於本機構係非營利事業之財團法人，故不為盈虧之計算，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財團法人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全國私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機構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將該資產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機構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機構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部分組成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機構，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所有其他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餘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但實務上不可行時，不在此限。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3年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及耐用年限已改變，或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4號「會計政策、估計與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六) 收入認列

捐款收入於收到捐款項時認列，其餘收入於符合已實現或已賺得條件時認列。

(七) 員工退休福利

1.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機構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預期支付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八) 所得稅

本機構係所得稅法第四條第十三款所稱教育、文化、公益、慈善之團體，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條規定，本機構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之活動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者，免納所得稅。若本機構活動之支出未達上述標準，惟當年度結餘款在五十萬元以下或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亦免納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機構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之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本機構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需依據對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之主觀判斷，以估計特定資產(資產)群組預期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該資產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任何由於經濟狀況或機構策略之改變所導致的估計變動，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資產減損。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機構未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82,636	\$31,256
活期存款	1,713,453	457,365
定期存款	160,000	160,000
合計	\$1,956,089	\$648,621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機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之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固定資產備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	\$930,000	\$84,000	\$1,014,000
新增	-	866,048	866,048
111年12月31日	\$930,000	\$950,048	\$1,880,048
110年1月1日	\$-	\$-	\$-
新增	930,000	84,000	1,014,000
110年12月31日	\$930,000	\$84,000	\$1,014,000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附設南投縣私立玄愛兒少關懷家園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元)

	運輸設備	其他固定資產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	\$82,917	\$14,000	\$96,917
本期折舊	155,000	52,980	207,980
111年12月31日	\$237,917	\$66,980	\$304,897
110年1月1日	\$-	\$-	\$-
本期折舊	82,917	14,000	96,917
110年12月31日	\$82,917	\$14,000	\$96,917
淨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692,083	\$883,068	\$1,575,151
110年12月31日	\$847,083	\$70,000	\$917,083

(三)淨 值

1. 永久受限淨值

本機構未有永久受限制淨值。

2. 未受限淨值

本機構無指定用途淨值，未受限淨值均為累積結餘，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為996,616元，本年度餘絀1,172,241元，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未受限淨值結餘為2,168,857元。

(四)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本機構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機構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本機構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9,924元及200,573元。

(五) 所得稅

本機構所得稅法第四條規定之公益慈善團體，且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收支情形皆符合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構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可免納所得稅，但仍應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辦理結算申報。

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機構之關係</u>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 池何鳳慈	該法人為本機構之母機構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捐贈收入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金額</u>	<u>佔該科目 百分比%</u>	<u>金額</u>	<u>佔該科目 百分比%</u>
財團法人南投縣永山宮	\$36,519	0.42	\$608,496	7.65

2. 本機構對關係人借款情況如下：

<u>主要管理階層</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750,000	\$-

七、質押之資產：無該事項。

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該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十、其他：無該事項。